**教务处文件**

教务〔2016〕5号

**关于2016年本科生卓越计划班、转专业、双学士学位、外语特色班报名及录取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本科“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班实施办法》、《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关于本科生转专业的实施办法》和《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双学士学位培养实施细则》，现将2016年本科生卓越计划班、转专业、双学士学位、外语特色班报名及录取工作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卓越计划班及转专业工作安排

## 报名对象

1.卓越班：2015级本科生

2.转专业：2014级、2015级本科生

## 招收专业及规模

1.卓越班：资源勘查工程、石油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五个专业各招收一个卓越班，人数不超过35人；

2.转专业：各专业均招收转专业学生，人数不超过35人。

## 学生报名

1.卓越班：拟报名参加卓越计划班的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学院的一个卓越计划班，非卓越计划班所在专业的学生还可同时填报该卓越计划班专业的转专业申请（只需填写一份《卓越计划班报名审批表》（附件一））；

2.转专业：拟报名参加转专业的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学院的一个专业，如学生同时还申请卓越计划班，则申请的转入专业必须与卓越计划班专业一致（只填写《转专业报名审批表》（附件二））。

注：学生不能同时申报卓越计划班和另外专业的转专业，对于填报两个不同专业及以上学生，一经查出即取消其转入任何一个专业的资格。

3.拟转入商学院的，只能填报商学院的工商管理类（会计学与财务管理专业）、经济类（能源经济与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市场营销与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

## 学院审核、录取

各学院须成立学院卓越计划班及转专业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制订本学院相应的工作实施细则(其内容须包括接收对象、学生遴选原则、转入后课程学习要求及学生详细的报名方法、具体实施工作的联系人等），报招生与注册科备案并在本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各学院对报名申请卓越计划班及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遴选，并将拟录取的学生名单汇总表（见附件三）及报名表原件报送招生与注册科，教务处复核并公示拟录取名单。

## 其他注意事项

所有拟录取到卓越计划班或拟录取到新专业的学生，本学期所有教学环节按原专业进行；2015-2016学年夏季学期的课程，按新专业班级的培养方案进行，教务科统一将相应的实践类课程置入综合教务系统，请学生于6月27日至29日上网核对夏季（短学期）课程，如有问题，在此时间段到教务科现场（南楼B219房间）办理调整手续。

# 双学士学位工作安排

## 报名对象

依据学生手册《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双学士学位培养实施细则》中的规定，自愿申请攻读双学位的学生。

## 招收专业及规模

|  |  |  |  |
| --- | --- | --- | --- |
| 开设学院 | 专业 | 面向年级 | 拟接收人数（未包含留学生人数） |
| 石工学院 | 石油工程 | 2015级 | 2个班 |
| 信息学院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2015级 | 40人 |
| 商学院 | 国际经济与贸易 | 2015级 | 人数不限 |
| 商学院 | 会计学 | 2015级 | 50人 |
| 外语学院 | 英语 | 2015级 | 3个班 |

## 学生报名

学生填写《双学士学位、外语特色班申请表》（附件四）并交至双学位开设学院。

## 学院审核、录取

各双学位开办学院须成立学院双学位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本学院相应的工作实施细则(其内容须包括接收对象、学生遴选原则、课程学习要求、详细的报名方法及具体实施工作的联系人等），报招生与注册科备案并在本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各学院对报名申请双学位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遴选，并将拟录取的学生名单汇总表（见附件三）报送招生与注册科，教务处复核并公示拟录取名单；报名表原件存双学位所在学院。

## 双学位学生的注册工作

被录取为双学位的学生在本学期末选修双学位课程时要先在综合教务系统中进行注册，注册办法由双学位开办学院另行通知。

# 外语特色班工作安排

## 报名对象

小语种特色班主要面向2015级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英语演讲与辩论特色班面向所有在校本科生。

## 招收语种及规模

2016年小语种特色班开设阿拉伯语、西班牙语、俄语三个语种。各类特色班招生人数、报名及选拔录取具体办法请参见外国语学院特色班报名通知。

## 学生报名

凡符合条件，自愿申请攻读外语特色班的学生需填写《双学士学位、外语特色班申请表》（附件四）。

## 学院审核、录取

外语学院须成立外语特色班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相应的工作实施细则(其内容须包括接收对象、学生遴选原则、课程学习要求、详细的报名方法及具体实施工作的联系人等），报招生与注册科备案并在本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外语学院对报名申请外语特色班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遴选，并将拟录取的学生名单汇总表（见附件三）报送招生与注册科，教务处复核并公示拟录取名单；报名表原件存外语在学院。

# 各项工作安排时间进度一览表

|  |  |  |
| --- | --- | --- |
| 项目 | 时间 | 工作内容 |
| 卓越班、转专业 | 5月13日前 | 各学院制订相关工作实施细则、报招生与注册科备案并在本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
| 5月20日前 | 学生到拟申请转入学院交报名表 |
| 6月8日前 | 各学院对报名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遴选，并将拟录取名单汇总表（附件三）及报名表原件报送招生与注册科 |
| 6月14日前 | 教务处对拟录取结果进行复核，并公示卓越计划班、转专业拟录取名单 |
| 双学士学位、外语类特色班 | 6月6日前 | 各学院制订相关工作实施细则、报招生与注册科备案并在本学院网站进行公示 |
| 6月13日至6月15日 | 学生到双学位专业开办学院、学生到外语学院交报名表 |
| 6月27日前 | 各学院对报名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遴选，并将拟录取名单汇总表（附件三）及报名表原件报送招生与注册科 |
| 6月28日前 | 教务处对拟录取结果进行复核，并公示双学位、外语特色班拟录取名单 |

附件一：《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卓越计划班报名审批表》

附件二：《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本科生转专业报名审批表》

附件三：《拟录取的学生名单汇总表》模版（含三个工作表）

附件四：《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双学位、外语特色班报名审批表》

教 务 处

2016年5月6日